

目 录

序

编选说明	(1)
------------	-------

妙论类别

1. 论社会、国家、时代	(1)
2. 论政治、法律、民主	(47)
3. 论伟人、权威、历史人物	(99)
4. 论暴力、革命、社会变革	(112)
5. 论故乡、祖国、人民	(135)
6. 论战争、和平	(147)
7. 论民族、习俗	(161)
8. 论宗教、信仰	(186)
9. 论哲学、哲理	(228)
10. 论科学、技术	(258)
11. 论历史、文化	(270)
12. 论美	(306)
13. 论文学	(337)
14. 论艺术	(524)
15. 论教育	(624)
16. 论人性、人道主义	(650)
17. 论生命、时光、人生	(687)
18. 论理想、信仰、创造	(765)
19. 论天才、智慧	(792)
20. 论荣誉、声望	(806)

21. 论伦理、道德	(811)
22. 论个性、性格、修养	(840)
23. 论爱情、婚姻、家庭	(870)
24. 论情感、欲望、心理	(949)
25. 论人、人类	(995)
26. 论友谊交往、人际关系	(1073)
27. 论知识、阅读	(1098)
28. 论幸福、命运	(1119)
29. 论金钱、财富	(1130)
30. 论健康、养身、死亡	(1138)
31. 论性、情欲	(1166)
32. 论大自然	(1184)
附录一：文豪小传	(1207)
附录二：文豪姓名一览表	(1240)

1. 论社会、国家、时代

文学是社会和国家的一面“镜子”，是时代的“晴雨表”。关注社会、国家，拥抱自己所处的时代，几乎是文豪们共同的思想特征。他们把文学看作是与社会发展、国家变革、时代演进的息息相关的事业。

论述对社会本质的认识，揭示种种社会的畸形现象，抨击社会中的不合理状态；论述各自的国家观，阐发对国家内涵的理解；论述时代的特征和风貌。

所欲者甚少而所畏者甚多，这种心理是一种痛苦可怜的心理；然而为帝王者其情形多是如此。他们因为尊贵已极，所以没有什么可希冀的，这就使得他们底精神萎靡不振；同时他们又有许多关于危难暗祸的想象，这又使他们底心智不宁了。这也就是《圣经》中所谓“君心难测”的那种情形底原因之一。因为畏忌多端而没有一宗主要的欲望可以指挥并约束其余的欲望，这种心理会使得任何人底心都是难以测度也。因此有许多君王常为自己造欲望，并专心于细事；这些细事有时是一座建筑，有时是建立一个教宗，有时是擢升一人，有时是要专精一艺或一技，如尼罗之于琴，道密先之于射，可漠达斯之于剑，卡刺卡拉之于御，以及类此者皆是也。这对于那些不知道下列的原理的人好象是不可思议的，那原理就是人底心理乐于在小事上得益，而不乐于在大事上滞留。我们也常见那些在早年曾为幸运的胜利者的帝王，因为他们不能永远进取，而在幸运中不得受限制的原故，在晚年变为迷信而且寡欢；例如亚历山大大帝，代奥克里贤；还有我们都记得的查理第五，以及其他的君王之所为是也。因为那一向惯于进取的人，在后来碰了钉子的时节，不免要自轻自贱，非复故我的。

现在且说王权底真气质；那是很不容易保持的；因为真的气质和失调的气质二者都是由矛盾冲突之物所成者也。然而搀和相反的事物为一事，交换相反的事物又为一事。阿波郎尼亚斯答外斯帕显的话是满含最好的教训的。外斯帕显问他：“招致尼罗底颠覆者是什么”？他答道：“尼罗善于调弦弄琴；可是在政治上，他把轴栓有时拧得太紧，有时放得太松了”。无疑地，忽然大施威迫，忽然过度松弛，这种不平衡不合时的政策之变换，再没有比它更能破坏权威的了的。

近代的讲人君之事者，其智多在巧避与转移临近的危难，而不在坚固合理的，使人君超然危难之上的常轨，这是真的。但是这种办法简直是与幸运之争短长了。人们也应当小心，不可忽视或容忍变乱底资料之渐积，因为没有人能防止那星星之火，也没有人能够看出这火星子将从何方来也。人君事业中的艰难是多而且大的；然而其最大的艰难却常是在他们自己心里的。因为（如泰西塔斯所说）作帝王的人而有矛盾的欲望乃是常事也：“君王们底欲望多是强烈而又自相矛盾的”。盖权势底自然弱点就是想要达到某种目的而却不肯忍受那必需的手段也。

为帝王者必须应付其邻国，后妃，子女，高级僧侣或教士，贵族，第二流的贵族或绅士，商人，平民，兵士；从所有的这些方面都可以兴起危难，假如他不小心谨慎的话。

……

为人君者有如天上的星宿，能致福亦能致祸，受很多的尊敬但是没有休息。一切关于帝王的箴言，实际是包含在这两句铭语里的：“记住你是个人”和“记住你是个神或者神底代表”。头一句话约束他们底权

力，后一句话控制他们底意志。

（英）培根：《培根论说文集》

雅典人塞密斯陶克立斯在某次宴会上有人想请他弹琵琶。他说他不会弄琴可是会把一个小城弄成一座大邦。这句话因为过于归功自己，所以是骄傲不逊；但是如果一般地用在别人身上，则可算是很庄肃贤明的评论。这句话（再用譬喻底说法引申一下）就可以把从事国政者之中两种不同的才能表现出来。因为，如果把议事和执政的各官真正地观察一下，其中也许可以发见（虽然这是很稀有的）几个能使小国变为大邦而不能弄琴的人；同时，在另一方面，却可以发现许多巧于弄琴可是不但不能使小国变为大邦，而且是有相反的天才的人，他们是能把一个伟大而兴盛的国家带到衰败凋零的地步的。并且，那些堕落的技巧智能，许多公卿大夫借之以邀宠于主上钓名于流俗者，确是除了“弄琴”之名，不值得更好的名称的：因为这些技巧智能不过是一时欢乐之资，在会者本人虽可借以炫耀，而于他们所事的国家之幸福与进步，则无所裨益也。当然，也有些公卿大夫够得上一个“能”字的（即所谓“干才”）。他们能够调理国政，不使陷于危难和明显的困境，可是若要把国家在力量，财富，国运上都增强长大，则他们断断无此能力。现在我们不管做事的人怎么样，且一谈事务底本身；就是，国家底真正伟大之处以及达到这种情形的方法。这是一个值得雄王英主常常考虑的题目；为的是他们既可以不至于因为过于相信自己底力量而多事妄为，虚耗实力；又可以不至于因为过于卑视自己底力量而屈尊以从怯懦畏葸的计议也。

一个国家底疆土之大小是可以测量的；其财赋收入之多少是可以计算的。它底人口可由户口册卷而得见，城镇之多少及大小则可由图表而知之。然而在人事中没有比关于一国底量的真正估计推断更为易于错误的。基督把天国不譬做任何巨大的果核或种子而譬做一粒芥子；即是一种最小的种子，但是却有一种迅速发芽及长大底特性与精神。类此，有些国家底疆土很大，可是不能伸张国力或领袖他国；又有些国家幅员很小，有如一种躯干微小的植物，然而却能为强大的帝国之基础。

坚城、武库、名马、战车、巨象、大炮等等不过是披着狮子皮的绵羊，除非人民底体质和精神是坚强好战的。不特如此，若是民无勇气，则兵士数目之多是无关紧要的，委吉尔所谓“一只狼从不介意有多少只羊”者即指此也。在阿比拉（Arbela）平原中的波斯军有如一片人海，竟使亚历山大军中的将领不免惊惶；因此他们来到亚历山大面前，并建议在夜间进攻；但是他说：“我不愿偷取胜利”。结果是容易地打败了敌人。阿米尼亚王蒂格拉奈斯率四十万大军驻于一座山头，当他看见那不过一万四千的罗马军向他进攻的时候，他就说笑话道：“那些人若是使节则太

多，若为战斗而来则太少了”。但是，那天底太阳落之前，他已经发现这些人能够追逐他并大戮他底军队了。关于数目不敌勇气的例子是很多的：因此我们不妨断言，任何国家若要伟大，其主要之点，就在要有一个善战的民族。“金钱是战争底筋肉”，这是句平常的老套，然而若是人民卑污淫靡，其两臂底筋肉无力，则金钱也不能算是战争底筋肉了。因为索伦对克瑞萨斯（当克瑞萨斯为了炫示他底富有起见把他底藏金给索伦看的时候）所说的话是说得很好的。“陛下，若是另一人前来，他底铁胜于陛下底铁，那末他就要变成这些金子底主人了”。所以任何君王或国家，除非自己底国民组成的军队是优良骁勇的话，最好不要对自己底力量估价过高。在另一方面，那些有强悍好战的臣民的君王则应当知道自己底力量——除非这些臣民在别的方面是有缺陷的。至于用金钱募集的客军（那就是自己底臣民不可靠的时候的助力），所有的先例都证明任何倚仗客军的政府或君主虽然可以得意一时，如鸟之张翼，然而不久将不免于铩羽也。

犹太和以萨迦底命运是永不会相合的，同一个民族或国家不会既是幼狮而又是负重的驴子一样；再者，一个困于租税的民族而要变为武勇好战，这也是不可能的。经国民同意而征收的租税比仅由掌权者片面征收的租税，减人勇气较少；荷兰底国税就是一个很明显的例子；在某种程度上，英国底特税也可算是一个例子。读者必须注意我们现在所论的是心胆的问题而不是钱包的问题。一样的赋税，不论是经国民同意与否，对于钱包的作用是同一的，但是对于人民底勇气，其作用可就不不同了。因此你可以断定，凡是困于租税的人民是不适于建立帝国的。

凡是志欲强大的国家应当小心，不可使国内的贵族和绅士阶级繁殖过速。因为这种情形将使平民变为农奴村夫，使他们意志沮丧，实际上成为上流阶级底奴仆而已。这就好象你在丛林中可以见到的情形一样；假如你把小树留得过密，那末你就永不会有清清楚楚的丛林，而只能有矮树野藪。类此，在国家之内，如果上流阶级人数过多，则平民必降为卑下，其结果将至于一百个头颅没有一个配戴盔的；尤其对于那为军队之神经系统的步兵为然；如此的国家将有很大大的人口而很小的力量了。我所谈的这一点，若要找个例子来证明它，那末最好是把英国和法国比较一下：两国之中，虽然英国在疆土和人口方面都不及法国，然而和法国敌对起来，却居然不止是个敌手；这就因为英国底一般民众能成为优良的兵士，而法国底乡农则不能也。在这一点上英王亨利第七底法度（关于这个法度曾在拙著《亨利第七本纪》中详言之）真是用意深远，值得钦佩的。他把田庄农舍都规划齐了。所谓规划齐一者，就是依他底规定，凡是田庄农舍必须要受一定限度的田地底维持，这限度就在要使那田庄农舍里的人能以生活裕如不至沦入贱役；他这种制度又使耕田的人就是田地主人而非仅仅是雇佣之

徒。这样就可以达到委吉尔所形容的古意大利底性质了：

一个兵强土肥因而伟大的国家。

还有一种情形（这种情形据我所知几乎是英国特有的，除了或者在波兰以外，别处恐怕是遇不到的）也是不可忽略的：就是服侍贵族和绅士的都是自由人；而这些人武事上毫不劣于中产的平民。因此，贵族和上流人士底生活中那种种的荣华豪气，宾客之盛，礼仪之隆，一旦成为风习之后，的确都是很能引人到武功底伟大上去的。反之，贵族与上流人士底生活若是吝啬隐秘，则将使国内底武力大为削弱。

无论用何种方法，务须使尼布甲尼撒梦中所见的王国底躯干强大到能够支持枝叶的程度；这句话底意思就是，皇帝或政府底本族臣民同他们统属治理的异族人民比起来，其多寡须有正当的比例。因此，所有那些使异族人容易入籍归化的国家都是适于成为帝国的。若以为小小的民族，因其智勇绝伦，竟足以征服并保有太大的国度，这种事短时间是可能的，但是这样的国度不久将会突然灭亡的。斯巴达人对于入籍一事过于严密；因此，当他们守着自己底小小的国境的时候，他们底地位是很巩固的；但是到了他们底国境扩张，枝叶变得为躯干所不能支持的时候，他们就突然覆亡，如风吹果落一样。

（英）培根：《培根论说文集》

……

但是，最要者，若欲国家强大，威权伸张，则一国之人务须把军事认为举国唯一的荣誉、学问和职业。因为我以上所说的那些事不过是军事底准备而已；但是若没有目的和行动，则准备又有何用？罗缪刺死死后（这是人家传说或寓言的）给罗马人送来一个忠告，教他们最要留心武事；若果他们这样做，他们将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帝国。斯巴达底国家结构是全然（虽然不甚巧妙地）以武事为目的准则而建造组织成的。波斯人与马其顿人在很短的一瞬间有过这样举国皆兵的情形。高尔人、日耳曼人、戈斯人、萨克逊人、诺曼人和其他的民族在某一时代都有过这样的情形。土耳其人在如今还是这样的情形，虽然已经大为衰颓了。在欧洲的基督教国中，有这种情形的国家实际只有西班牙一国。但是无论何人，其所最得力者就是平日所最致力者，这个道理太明显了，不必多说，我们只有略加指点就行了：就是，不干脆尚武的国家是不必希望会突然变为强大的。在相反的一方面，那些长期尚武的国家（如罗马人和土耳其人之所为）将成大业立奇功，这是历史底最可靠的教训。那些仅仅在某一时期曾经尚武的国家却也多半变为强大，而这种强大的情形，是到了后来他们对武事的崇尚与运用已经衰颓的时候，仍然为他们底支持物的。

同这一点相连的还有一点，就是，一个国家顶好有一些法律或风俗，这种法律和风俗要使他们有作战

的正当理由(或至少有所借口)才好。因为人性之中自有一种天赋的公道,除非有一点争战底根据或理同(至少是勉强可以算做理由的话头),他们是不肯加入那凶险甚多的战事的。土耳其的君主为了作战,常以传播他底宗教为理由:这是一种很方便的,随时可以利用的理由。罗马人虽然在开疆拓土底事业已经成功之后,把这种事认为是统兵将帅底大荣耀,然而他们从未把开拓疆土一事认为起衅底好理由。因此,凡是志在强大的国家,第一应当有这点性质,就是,对于别国底侮辱伤害要敏感,无论这种侮辱伤害是加于边邻,或施于本国底商人或使节的;并且对别人底撩拨,不可纵容过久。第二,他们应当常常准备着对他们底本国或同盟加以援助,如罗马人从来之所为一样;罗马人底办法是这样的,假令有一国与罗马之外的许多国家也曾缔结盟约互为保障,到了有敌国来犯的时候,并曾向这各国分头乞援,罗马人总是首先赴援,不让别的任何国家有这种荣誉。至于古人为了拥护一派或实质相同的政体而起的战争,我不懂那是有什么正当理由的:例如罗马人为了希腊底自由而战,斯巴达人和雅典人为了建立或倾覆民主政治和寡头政治而战,又如某一国底人,假借公道或人道底名义,来解除他一国中的专制与压迫,诸如此类者皆是也。总之,凡是不准备有了正当理由就立即动兵的国家,不必希冀强大也。

不论是一个人底身体或国家底团体,如不运动则其体不强:而对于一个王国或共和国,一个有理由有光荣的战争乃是一种真实的运动,这是无疑的。内战真有如患病发热;但是对外作战则有如运动发热,是可以保持身体健康的;因为在一种偷惰的和平中,民气将变为柔靡而民德将变为腐败也。但是,不管为了幸福是怎么样,为了国家底强大起见,国民大部分常常从事武备是很有利的;一个常在行动中的,久经战阵的军队底力量(虽然这种力量是代价很高的),正即是使我在所有的邻国中能有发号施令之权(或者至少能有这种名誉)的工具也;西班牙就是一个很明显的例子,西班牙在欧洲各处差不多长期驻有精兵,已经约有120年之久了。

一个国家若能成为海上底主人就等于已成了一个帝国。西塞罗致书阿蒂苦斯论庞拜对恺撒的军事准备时说道:“庞拜所遵循的是一种真正的塞密斯陶立克斯式的策略:他以为那掌握海权的人,就是掌握一切的人”。无疑地,如果庞拜不因一时自大轻敌而舍舟从陆,他一定会使恺撒疲于奔命的。海战底重大影响是我们看得见的。埃克兴之战决定了罗马帝国之谁属。勒盘陶之战制止了土耳其人底强横。海战为全部战争之最后决战者其例甚多。这种情形固然是君主或国家们把一切都凭海战来决定底结果,然而这点是确定的,就是握有海上霸权的一方是很自由的,在战争上它是可多可少,一随己意的。在相反的一方面,那些陆军最强的国家却往往感受极大的困难。无疑地,在

今日,我们欧洲的诸国中,海上的势力(这种势力是大不列颠底主要的天赋优点之一)是一种很大的长处;一则因为欧洲底各国,大多数不是纯粹内陆的,而是国境底大部分临着海的;再则因为东西印度底财富底大部分似乎是唯有握着海上底霸权的人才能得着的。

与古代底战争所给予人的光辉荣耀相形之下,近代底战争简直是在黑暗中打的。为鼓励士气起见,现在也有些爵位勋章等等,然而这些东西是杂乱地颁发,无分军人或非军人的;此外也许还有些椅上的铭语,伤兵病院,诸如此类的东西。但是在古时,那在战胜地点树立的纪念品,追悼的颂辞,以及纪念阵亡将士的碑坊,奖给个人的花冠,大元帅底名义,(就是后来的各国君主所借用的),凯旋将帅底胜利游行;兵队复员时的重大犒赏;这都是能引起人人底勇气的事物。但是,最重要者,莫过于罗马人底凯旋式,这种凯旋式并不仅是仪式或夸耀,而是一种极其聪明伟大的制度。因为它里面包含三样事情:在将帅方面是尊荣;在国库方面是由战利品而增进了财富;在军队方面是赏赐。不过那种尊荣也许是不适于君主国的;除非把它归之于君主本人或他底子嗣们,如后来的罗马皇帝们之所为一样,他们把自己或子嗣曾经亲自参加的战役底凯旋式由自己或子嗣包办了,而在臣子得来的胜仗中,则仅对统兵将帅予以庆功的衣服和勋章。

总之;如《圣书》所说,谁也不能因为用了心思的原故而对这个小结构——人体——加高一寸;但是在大结构如王国或共和国中,则为君主者或执政者可以使他们底国家增强滋大的;因为如果他们肯把我们上面论及的法令,宪章,习俗试行国内,则他们是可以给后世或继位者种下强大之因的。然而这些事普通多不受人注意,一任其自己随时运而晦明焉。

(英)培根:《培根论说文集》

马基亚弗利的见解是对的。他说君主如果不被社会公认为各阶级的共同领袖,而只被看作某一特殊集团的代理人,那么这个国家就将象一条载重量不均衡的船一样,行将倾覆了。在法兰西国王亨利三世的时代曾发生过这种情况。因为当时国王自己也加入了宗教纷争中的一个派别,并且决心要消灭新教派。结果到头来,他曾参加的“神圣同盟”却掉过枪头反对他。而这时,他在国家中竟从任何一派中都找不到支持者了。历史经验表明,如果君主的权威变成了达到某一宗派集团特殊政治目的的手段,那么这个君主的处境就危险了。

如果一个国家陷于无休止的冲突和党争之中,那么这也是一种恶兆。因为它表明人民对政府的普遍信任已经消失。一个政府的各部门应当象天空中的诸行星那样,每个行星既有自转,但也服从于统一的公转。但如果各部门人人各行其是,或象塔西佗所说:

“其自由的程度与作为臣民的原则不一致”，那就表明行星运行的秩序乱了套。“尊严”是上帝授予君王的一种盾牌。因此上帝对君主最严厉的警告，就是解除这一道保卫君王的屏障。

宗教、法律、议会和财政是组成一个政府的四大部门。当它们被动摇时，国家将面临解体的危险。下面我们再来讨论酿成叛乱的各种因素以及动机和预防之术。

关于酿成叛乱的因素，是值得认真研究的。因为预防叛乱的最好方法（假如时代允许的话）就是消除导致叛乱的因素。只要有积蓄，那就说不定什么时候，会由于某一火星的迸发而燃成燎原之势。导致叛乱的主要因素有两个：一是贫困，二是民怨。社会中存在多少破产者，就存在多少潜在的叛乱者，这是一个定律。卢卡斯描述罗马内战前的情形说：

“高利贷发动了内战！

战争是对负债者的解放，

所以它的到来鼓舞人心。”

在一个社会中，如果富人的破产和穷人的贫困共同存在的话，那末情形就更严重。从来最大的叛乱煽动者就是饥饿。至于民众的怨恨，它们在社会中的存在，如同体质中体液的不平衡一样，也足以酿成疾病。作为统治者，千万不要轻率地认为民众的某种要求是不正当的，因而无视在民众不满中所潜伏的危险性。要知道人性的愚昧，恰恰使民众常常辨别不清究竟什么是于自己真正有益的事物。有一些不满，产生的原因与其说是疾苦，不如说是恐惧。那么这种不满可能威胁更大。因为正如前人所说，“痛苦是有限制的，而恐惧是无限制的”。任何统治者更不应看到民怨积蓄已久，却并未触发叛乱，因而产生麻痹的心理。固然并非每一片乌云都能带来暴风雨，然而一切暴风雨，事前却必定有乌云。所以，要提防那句西班牙俗语所说的情形：“太紧的绳子不经压。”

酿成叛乱的原因一般地说，有如下几方面：对宗教的不满，要求减轻捐税，要求改革法律或风俗，要求废除特权，要求贬斥小人，要求抵抗异族入侵，由于饥荒，以及其它足以激怒人民，使人们众心一致地团结起来的事件。

下面我们再来讨论一下如何消除叛乱。当然，我们只能讨论某些一般性的措施。至于专门的措施，应该因地制宜对症下药。而这就不是单纯的理论问题了。

第一种方法，就是应当尽可能消除以上所讨论的致乱因素。而在这类因素中，最有威胁性的是国家的贫穷。因此，一个政府必须发展商业，扶植工业，减少失业游民和无业游民，振兴农业，抑制物价，减轻税收，等等。就一般而论，应当预先注意使国内人口（尤其是在平时时期）不要超过国内的资源。同时还应看到，人口不应单纯从绝对数量来估算，因为一个绝对数量虽小，而国民消费大于财富生产的人口，比

一个数量虽大，但国民消费小于财富生产的人口，要贫困得多。因此，如果贵族以及官僚阶层人数的增殖，超过了财富的增长，那么这个国家就可能濒于贫困的境地。僧侣阶级的数量过大也会如此。因为这几个阶级都是非生产性的阶级。

人们知道，通过对外贸易，能促进一个国家绝对财富的增加。通常人们知道有三种东西是可以用于外贸的：一是天然的物产；二是本国制造业的产品；三是商船队。因此，如果这三个轮子都能运转不息，那么财富就将不断自国外流入国内。而更重要的一点却很少有人知道，即劳务也能创造财富。荷兰人就是明显的例子。他们国家并没有富足的地下矿藏，但他们的劳务支出能力，却变成了一笔创造财富的庞大矿藏。

作为统治者，应当防止国内财富被垄断于少数人之手。否则，一个国家即使拥有很多的财富，大部分人民仍将不免沦于饥寒之境。金钱好比肥料，如不撒入田中，本身并无用处。为了使财富分配均匀，就必须用严厉的法律限制高利贷以及商业的垄断、地产的垄断，等等。

至于民怨发生了应怎么办？我们知道，一切国家中都存在两种臣民——贵族和平民。当怀有不满之心者只是其中之一的时候，对国家的威胁是不大的。因为平民阶层若没有上层阶级的幕后操纵，他们骚乱是有限的。而上层阶级如果得不到群众的支持，也是没有实力地位的。但如果不满的上层阶级与民众联合起来，就将对君主构成巨大的威胁。古代诗人的神话中曾说，有一次诸神想把众神之王丘辟特捆起来，而这阴谋被丘辟特发现了。于是他采用了智慧女神密涅瓦出的计谋，召来百臂之神布瑞欧斯，结果战胜了众神。这个寓言的政治含意是：如果君主能谋得民众的支持，那么他的地位就将得到巩固。

明智的统治者懂得，给予人民以某种程度的言论自由，以使他们的痛苦与怨恨有发泄的途径，也是保证国家安全的一种重要方法。这道理可以用医学上的例子来说明。如果有脓存在，却采用阻遏脓血外流的方法，把脓压抑在体内，那对人体就将有致命的危险。

在希腊神话中，有一个故事也是有教益的。当无数痛苦灾难正在从潘朵拉的魔箱中纷纷飞出的时候，埃辟米修斯及时地关上了箱盖，结果他唯独把“希望”保留在箱子中了。在政治上，设法为人们保留“希望”，并且善于引导人们从一个希望过渡到另一个希望，这是平息民怨的一种有效办法。在政治上的一个主要手腕，就是对于无论任何困难的局面，都要使人民相信并非完全没有希望。

除此之外，要格外提防那些可能成为反对党领袖的人物。这种人物威望越高，则危险性越大。如果不能把这种人物争取过来为政府服务，就应当设法打掉他的威望。一般地说，分裂那些可能不利于政府的党

派,使之陷入内部的纷争中,也是维持统治的一种有效权术。

君主讲话应当慎重,不要讲那种自以为机智,实际上却十分轻率的话。恺撒曾说,“苏拉过于文明,所以不适于搞独裁”。结果他为这句话付出了生命的代价。因为这句话使那些希望他不走向独裁的人绝望了。加尔巴说,“我不会收买兵士,而只招雇兵士”。结果这句话也毁掉了他。因为这句话使那些希望得到额外奖赏的兵士们绝望了。普罗巴斯说,“假如我活下去,罗马帝国将不再需要兵士了”。这句话使那些以当兵为职业的战士绝望,结果断送了他的生命。因此,作为君主,在重大的问题上和动荡的形势下,必须慎其所言。尤其是此类锋利的警句,它们传播之速有如飞箭,并且将被人们看作君王所吐露的肺腑之言,其作用甚至超过一部长篇大论。

最后,作为统治者,应当在身旁经常备有一两位有勇有谋的顾问,以备咨询。塔西佗曾说过:“人性好乱乐祸,但敢为祸首者并不多。”而如果君主身边有几位可靠的顾问,即使面临变乱也不致变成孤家寡人。但是当然,如果用非其人,那么用来治病的药,其害就可能比疾病本身更严重。

〔英〕培根:《培根随笔选》

一个人要是自己没有几分长处,怎么可以妄图非分?尊荣显贵,原来不是无德之人可以添窃的。唉!要是世间的爵禄官职,都能因功授赏,不藉钻营,那么多少脱帽待立的人将会高冠盛服,多少发号施令的人将会唯唯听命,多少卑劣鄙贱的渣滓可以从高贵的种子中筛选出来,多少隐闷不彰的贤才异能,可以从世俗的糠秕中间剔选出来,大放它们的光泽!

〔英〕莎士比亚:《莎士比亚全集——威尼斯商人》

大凡往来于这座名城或旅经其周围乡间的人,必见到过这样一种景象,即街头路边以及茅屋之旁总聚集着不少女丐,而她们身后又常尾随着三四个儿童,破衣敝服,向着每个过路人哀哀求告。这些孩子的母亲,因觅不到正经职业来养家口,遂不得不镇日到处流浪乞讨,以维持其子女活命,而这些人长大后,不是又因为无以为生而沦为窃贼,便是远离故土去为那西班牙的“觊觎者”送命,或者卖身巴贝豆斯岛上为奴。

我想,社会各界谅已一致感到,这些母亲甚至父亲怀中背上脚后所负抱提携跟踪的这批儿童竟已多达如此程度,这事在我们目前这个不甚景气的帝国之中实已构成一种额外的不满;故于此时谁能有本领献出公正便宜而且简单易行的妙策一条,因而使上述儿童得以长成为国中健全而有用之人员,则对这样一位造福人群的民族功臣,便是为他塑像立碑,也不为过。

但是我的设想尚远不止于仅以安置这批公开乞丐的子女为限;其实我设想的规模要比这宏大得多;举

凡实际上与沿街乞讨相差无几的全部这类父母所生的一定年龄的幼儿,悉数包括在我的这个设想之内。

按我本人对此重大问题业已研究有年,今见解既成熟,我乃觉得其它诸位献策家之种种宏谟壮猷,其于计算一端,每每有失纰缪。确实,初生的婴儿即使不大吃别的而单靠母乳也能够养活上一年,而所费最多不过二三先令;这点有限的金钱,或按此折合的吃喝,孩子的妈凭其合法的乞讨职业决不愁无法获得;但我的办法之妙即在恰当其一岁之际便可给予以妥善解决,并且从此一生俾不致在衣食方面再对其父母乃至教区有任何索求;相反地,还将对成上千万的人们在其食物以及部分衣着等方面有所供献。

我的计划还另有一项巨大好处,即它将防止人工流产与弑婴惨举的不断重演,而这些,言之痛心,在我们中间委实是太多了。依我看来,众多无辜幼婴之遭此非命,主要并非是为了遮羞,而是为了惜费,故此惨事之惨,虽凶恶残忍的人也不免要动心流涕。

目下通国人数约计为150余万,据此而可得出,其配偶尚有生育能力之夫妇当不下20万对;从此数字中现扣除有赡养其子女能力之夫妇3万对,尽管在帝国目前这种萧条的景况下,我担心数字未必有这么大;但即按这个数字,所余能生育之夫妇仍有17万对。现从此中再扣除其因妇女流产或其婴儿于出生一年内因事故疾病而早夭之人们五万对,则每年出生于无赡养力者父母之儿童亦仍有12万;因而这里的问题便是,对这一批人又将如何进行养活安置,因为这点,如前所说,在目前的情势之下,用现已提出之各种办法都将完全无从解决;我们无法雇用他们于手工业或农业,我们既不增建房屋(我指在农村)也不扩大田亩;而他们要想靠偷窃为生,那也只能是六岁以后的事,除非他们便生有异禀;不过我倒听说他们学习这种基本知识的时间比这更早,但彼时的种种仍仅应视为带见习性质,这事加凡郡一位名流即曾对我作过指点,并郑重向我声称,据他所知,6岁以下而有上属行径者实属罕见,即以此道之精娴而闻名于全帝国的他们贵乡那里,也莫不如此。

商人们也曾告诉我说,不满12岁的男孩或女孩是卖不出价钱的货;即使达到这个年龄在市上也不过卖上三镑或稍微多些,而这区区数目不论对其父母或对国家都将毫无补益,养活他们的那点破衣烂饭也要比这贵上几倍。

因而下面即将我的思考所得聊作芹曝之献,但原此项刍议不致多遭反对。

我在伦敦的一个熟人,一位相当精明的美洲人士曾向我讲过,喂养良好的一岁健婴乃是一种味道精美营养丰富的上好食品,炖烤烘煮,俱无不可;于是我想,如把它们制成种种佳肴盛饌,例如费加西或拉古等,也必无有不宜。

因此我愿不揣冒昧将下事提供人们考虑,即上面已得出之12万婴儿中,可留二万作种,其中阳性须

不多于 $1/4$ ，按这已较我们在牛羊猪的留种数目为宽；而我的理由则是，首先这类婴儿本多非正式婚姻所生，这一层我们这些粗鄙的人却往往不甚注意；因此一个男性应足够应付四个女性。其次，所剩余的那十万则可于其一周岁时公开售与国中有钱有势之人；并责令孩子母亲于一月之前将其奶水喂足，以便个个滚圆肥胖，好上桌盘。遇上款待宾朋，一具婴儿一般应能出两道菜；至于无客自家便饭，前爪后臀也必颇能下饭，如再调以少量胡椒食盐，特别是在冬季，即使放上三四天吃，也必不致走味。

这事我曾算过，一个初生婴儿体重平均约为十二磅，如喂养得当，则一年之后可净增至二十八磅。

我承认这种食品的价格不免稍为昂贵，故特适于地主老爷们来享用，这些人既已将其父母吞噬无余，则对其子女当然更应有权下手。

……

故我这里再重复一句，即类似这类良策乃至其它种种，均无须为我言之，除非过上一段时间，种种现象足以说明，人们确有诚意将这一切认真付诸施行。

至于我个人，由于长年殚思极虑于种种空疏迂阔之玄想，以图谋献计献策，故已疲沓委顿不堪，然而于最后一切无望之际，不期而竟得此方案；以其内容既属全新，故必有其某种坚实实际之处。且既不费钱又不费事，完全为我们的能力所能及者，因亦不致有开罪于英国之危险。因此种商品实经不住出口，其肉质过嫩，殊不耐于盐中久放。不过我倒能指出一个国家，这个国家即使不用食盐也能将我们这个民族活活吞了下去。

尽管以上讲了许多，我决不愿过于坚持己见，致置其他有识之士的建议于不顾，因这类意见固亦未尝不同样具有质朴经济简便易行等优点。但在提出与我的刍议相反甚至更佳之方案之前，我深愿其执笔人能认真熟虑以下两点：第一，处于当今的情势之下，谁又能为这十万嗷嗷之口筹得衣食。第二，整个帝国之中，这种方趾圆颅之动物目下已上百万，而维持其生命之全部资金则尚亏二百万英镑之多，何况于整个农户、贫农、雇工之外，还有大批以乞讨为生的人（其实那些农户贫农雇工的妻子女儿亦即乞丐）；故我希望那些不喜此刍议甚至欲哓哓置辩的政治家们最好先去询问一下这些可怜虫的父母意见，问问他们处在今天的情况之下，是否甘愿将其子女在一岁之际卖给人作食品，藉以摆脱其早已受够的无尽悲惨景况：例如地主压迫之重，无力偿债之苦，饔飧不继，无以赡养家室，无衣无屋，无以庇蔽风雨，以及可能给其后代带来的诸如此类乃至更加严重的长期不堪设想后果。

最后必须声明一句，扪心而问，我于兴此义举之际，除考虑我国公众福利如振兴贸易、安置幼婴、周济贫民以及供给富人以某种乐趣之外，实无半点个人私利夹杂在内。我并无子女可鬻以从中捞取半文；我

最小的豚儿已交九龄，而老妻也早已过其生育之年了。

（英）斯威夫特：《芹曝之献》

好个名利场！我们且看这个人，他别字连篇，不肯读书，行为举止又没有调教，只有村野人那股子刁猾。他一辈子的志向就是包揽诉讼，小小的干些骗人的勾当。他的趣味、感情、好尚，没有一样不是卑鄙龌龊，然而他有爵位，有名气，有势力，尊荣显贵，算得上国家的栋梁。他是地方上的官长，出入坐了金色的马车。大官儿、大政治家，还要对他献殷勤。在名利场上，他比天才和圣人的地位还高呢。

……这世界是一面镜子，每个人都可以在里面看见自己的影子。你对它皱眉，它还给你一付尖酸的嘴脸。你对着它笑，跟着它乐，它就是个高兴和善的伴侣；所以年轻人必须在这两条道路里面自己选择。

（英）萨克雷：《名利场》

在通到里齐芒德的路旁那种凋残衰败的气象、沉闷阴暗的光景，也弥漫在里齐芒德本市。市街两旁，也有美丽的别墅和爽朗的房舍。在它四周的乡野，大自然也现出笑颜。但是在整齐的住宅中间，却有令人叹息的杂居楼，失修的围篱，和倒塌而变成瓦砾堆的垣墙：这就象奴隶制度和许多崇高的道德同时并存一样。这种情况，还有许多别的同样情况，都惨淡地暗示事情的内幕，使人看了不由要注意，而且人们把爽朗的光景都忘了的时候，这种光景，还在人们心里流连不去，使人感到郁郁不欢。

街上和劳动场所的面貌，让那些幸而和它们不习惯的人看来，也使他们觉得可惊。美国订有法律，禁止对奴隶传授知识，有人违犯，受的惩罚，比残害、折磨奴隶受的惩罚还要重。凡是知道这种法律的人，当然都会想到，奴隶脸上，决不会有高度智力的表现。但是，一个生人，看到了那儿那种到处都是的漆黑一团——不是皮肤的漆黑一片，而是心灵的漆黑一团——那儿那种使人变为野兽的情况，那儿那种把自然所描绘出来的一切更美好的品质一概抹杀的情况，他就要感到，他所相信那种最坏的情形，都远远不及。那位大讽刺家在他创造出来的游记里，说他刚从马国到欧洲，从一个高楼的窗户里看着人类，不觉得吓得发抖。他这种描写里令人可怕可厌的情况，都几乎难以和一个人初次看到这儿这些黑人的时候所感到的情况相比。

我离开那儿的时候，最后看到的一个人，是一个可怜的苦役奴隶。他脚不沾地地劳动了一整天还加半夜。但是天还没亮，刚四点钟的时候，他就又在黑暗的过道那儿擦着地板了。他只能在楼梯上偶尔抽空子偷着打一个盹儿。我走了的时候，心里很感激，我幸而能够免于在奴隶制度所在的地方生活，不至于因为我的摇篮是奴隶摇的，对于奴隶制度的残酷和可怕，

变得失去感觉。

〔英〕狄更斯：《游美札记》

在美国，拥护奴隶制度的人，可以分作三大类（关于这种制度的残酷暴虐，如果没有充分的证明和根据，即便片语只字，我也一概不谈）。

在这三大类里，第一类是那班把人当牛马而态度却较温和、心地却较明白的主人；这班人，本是把奴隶当作经商资本里一些货币那样，而把他们弄到手的；但是这班人却也承认，这种制度，从理论方面看，令人憎厌；他们还能看出来，这种制度，对于社会含有危险——而这种危险，尽管现在还好像离得很远，还好像迟迟其来，但是，象人类受裁判的末日一样，它早晚一定要来，向犯了罪的社会报复，却不容怀疑。

第二类是所有一切占有、蓄养、役使、买卖奴隶，而他们那种占有、蓄养、役使、买卖奴隶，又都是不顾一切的、又都是不到这本血账用血还清了那一天不肯罢手的；对于这班人，这种制度的可怕，虽然证据多如山积，任何别的事物都提不出能和它相比的数字，虽然那样多的证据不必他求，在每天的日常生活中就俯拾皆是，而这种人却瞪着眼不认账，非顽强地说这种制度没有什么可怕之处不可；这班人，不论这会儿，也不论任何别的时候，都会欣然使美国卷入战争的漩涡，对内也好，对外也好，反正战争唯一的目的和企图，得使他们能有权力，永远维持奴隶制度，能有权力鞭打奴隶、驱使奴隶、折磨奴隶，而却不受任何法令的干涉，不受任何道义的攻击；这种人说起自由来的时候，他们指的是对同类压迫的自由，是对同类野蛮、对同类残酷、对同类暴戾的自由；在共和制度的美国里，这班人中的每一个，都是他自己势力范围内的暴君，比身穿赫然可怖的猩红袍那个哈龙·阿拉什德教王还要更苛刻，更严酷，更无法无天、为所欲为。

第三类，人数并非顶少，势力并非顶弱，都是很娇气的文雅绅士；他们决不甘心居于别人之下，也决不允许别人和他们平起平坐；共和主义对于这一班人是这样的：“我决不能让任何人居我之上，也决不能让居我之下的人离我太近；”这班人，既然生在把自愿为奴看作是耻辱而避之惟恐不远的国家里，那他们那种高自标置的倨傲，就只好在奴隶身上寻求满足了；那他们那种不可剥夺的权利，就只有靠凌虐黑人而成长了。

有的时候，有人强调表示过，说在共和的美国提倡人类自由这一伟业而并未获成功的努力中，（这种伟业，让历史家写起来，真得算是怪事！）第一类人的存在并没有受到足够的注意；又有人曾争论过，说把这一类人和第二类人混为一谈，是不公平的。这种说法，毫无疑问，都符合实情。因为在第一类人中间，牺牲金钱利益和个人利益的高尚举动，已经出现

了；而现在这样把他们和拥护解放奴隶的人们之间存在的鸿沟越来越加宽，越来越加深（不管是怎样加宽，怎样加深的），只有使人深以为憾；不错，很应该深以为憾；因为在这班奴隶主中间，毫无可疑，有好些是心慈的人，在行使他们那种实在违反人性的权力那时候，是以温柔的态度出之的。话虽如此，我们却总觉得，这种人受的这种不公平的待遇，是和那种不得不诉诸于人道和真理以求解决的事态分不开的。不能说，因为有些人，能部分地不受奴隶制度那种使人狠戾的影响，而就认为这种制度有丝毫还可容忍之余地。也不能说，因为义愤的怒潮，在前进的时候，淹没了无数罪人之中几个比较可算无辜的人，而这种怒潮就应该停止前进。

拥护奴隶制度的人中间这种稍微好一些的人最普通的论据是这样的：“这个制度是不好的，论到我自己的话，如果我办得到，我情愿废除这个制度——极端情愿。不过这个制度并没坏到象你们在英国所想象的那种样子。你们是叫解放奴隶派所说的那些话蒙蔽了。我的奴隶里面，就有一大半是我的忠仆。你要说啦，这是因为你肯叫他们受到太严厉的待遇，所以他们才对你忠心。不过，我问你这样一句话好啦，不拿奴隶当人待，是不是要减低奴隶的价值？那是不是显然和主人的利益冲突？如果是的话，那你想，不拿奴隶当人待还能普遍流行吗？”

盗窃、赌博、狂饮弄得体力和脑力都毁了，撒谎、作假证、肆意怨忿、不顾一切报仇雪恨、还有设谋杀杀人——难道这类事是于任何人有利的吗？决非于任何人有利。所有这一类事，都是走向毁灭道路。但是为什么还是有人在这些道路上走呢？因为人性中有恶的一方面，要在这些道路上走，就是属于那一方面的。你们这些拥护奴隶制度的人哪，你们从人类各种情欲里，先把兽性的淫欲、残酷的暴戾、和一朝得手对于权力的滥用（在尘世凡人身上所有的诱惑里，这是最难抵抗的）这些天性，都铲除了好啦；不是你们把这些情欲都铲除了以前，而是你们把这些情欲都铲除了以后，我们才能探讨一下，在一个奴隶主对于奴隶的生命和肢体有权随意处置的时候，他鞭打奴隶，戕贼奴隶，是否对他自己有什么利益。

不过还有一节：这一班人，还有我所说的人里面最后那一类——就是由冒牌共和国蕃殖出来的那种可怜的贵族阶级——他们大声疾呼，说“舆论就很可以制止你所谴责的那种残酷的了！”舆论！舆论是什么！在蓄奴各州里，舆论就是奴隶制度的化身，难道不是吗？在蓄奴各州里，把奴隶解递到奴隶主手里，听凭奴隶主发落的是什么？不是舆论吗？制订法律，把奴隶置于法律的保护之外的是什么？不是舆论吗？在鞭子缝儿上打疙瘩的，把烙铁烧红了的，装枪的，庇护杀人犯的是什么？不是舆论吗？恫吓废奴派，说要是他胆敢闯进南方，就要把他处死，用绳子把他拦腰捆住，在光天化日之下把他拖过东方第一名城的是什

么？不是舆论吗？就是不几年以前，用慢火把一个奴隶在圣路易斯城活活烧死的是什么？不是舆论吗？陪审员审理杀害这个奴隶的人犯时，就位之后，法官谆谆告诫他们，说这些人所作的这种最骇人听闻的行动，都是舆论造成的，舆论既然是这样，那就不能用只凭群情民意制订的法律来制裁他们；让发这样议论的高贵法官一直到现在仍然高踞法官席上的是什么？不是舆论吗？对于他这番议论狂呼叫好，把犯人释放，让他们仍旧和从前一样地声势烺烺，高踞显要，在城中大摇大摆晃来晃去的是什么？不是舆论吗？

舆论！在立法机构里，最能代表舆论，势力压倒社会上一切人的是谁？不是奴隶主吗？蓄奴州一共是十二个，却选一百个议员，而那十四个无奴州，人口比蓄奴州几乎加倍，而且都是自由人，却只选一百四十二名议员。总统候选人对于谁最必恭必敬？对于谁最胁肩谄笑？在他们奴颜婢膝地宣布主张的时候，对于谁的好恶最尽心尽力地迎合？不永远是对于那班奴隶主吗？

舆论！现在来听一听自由南方的舆论吧，听一听它自己的代表在华盛顿的众议院里所发表的舆论吧。“我对于议长是十分尊敬的，”代表北卡罗林纳州的议员说，“我看在他是本院议长的份儿上尊敬他，我也看在他本人的份儿上尊敬他，要不是因为我尊敬他，我早就跑到桌子前面，把刚递进来的那份要求在哥伦比亚地区废除奴隶制度的请愿书撕得粉碎了。”“我对废奴派，他们这些愚妄无知、满腹忿怒的野蛮东西，”代表南卡罗林纳州的议员说，“提出警告：要是他们有人一旦落到我们手里，我们就一定把他按照杀人放火的匪徒那样置之于死。”“让废奴派到我们南卡罗林纳境内来试一试好啦。”第三个议员说，他是那两位卡罗林纳州议员态度温和的伙伴，“只要我们抓住了他，那我们就要审问他，我们就要把他绞死，不管地球之上哪个政府（包括联邦政府在内）来出头干涉。”

（英）狄更斯：《游美札记》

我们在巴尔的摩下了火车去吃正餐；因为现在我们来到马利兰州了，所以我们头一次看到，伺候的人都是奴隶。强使一个和我一样而却可以买卖的人来伺候我，同时，自己就好像是一时之间促成了这种人现在的身份，这种感觉，并没有可以使人羡慕的地方。在象巴尔的摩这样的城市里，这种制度，令人憎恶的程度也许得算最小，行使的方式也许得算是最温和。但是，奴隶制度总归是奴隶制度；我自己在这方面虽然是清白无辜的，而这种制度就摆在我眼前，仍旧使我我觉得可耻，仍旧使我不得要自责。

（英）狄更斯：《游美札记》

我现在对所有最懂普通情理、最有普通人性的人恳求——我对所有不感情用事、会运用理智的人恳求，不管他们的主张如何——我现在对所有这样的人

恳求，请他们答复我：既然他们亲眼看着美国蓄奴各地及其附近这种反映社会真相、令人不胜发指的事例摆在他们面前，那他们还能不能对于奴隶的真实处境有所怀疑？那他们自己那种主持公道的良心，还能不能有一时一刻，对于这种制度本身，或者这种制度任何令人可怕的情形，加以迁就？既然他们只要翻开报纸，走马观花地浏览一下，就能看到奴隶统治者自己所提供的这一类事件，看到奴隶主对于和自己一样的人，在完全自主的情况下，所作所为，那他们听到任何残酷、凶狠的新闻，尽管令人怵目惊心到无以复加的程度，还能不能说这种新闻不见得可信？

那班生而自由的强盗匪徒，得以任所欲为，横行霸道：这种情形本身就是奴隶制度最丑最恶那些方面的原因，同时也就是这种制度最丑最恶那些方面的结果，这个难道我们不知道吗？一个人，在奴隶制度的罪恶中出生，在奴隶制度的罪恶中长大；一个人从幼童时代就眼着看作为丈夫的听了主人的命令而不得不鞭打自己的妻子；就眼着看人们不顾妇女的羞臊，硬逼着她们撩起自己的衣服来，好叫男子在她们的腿上留下更深的鞭痕；就眼着看妇女在快要临盆的时候，还被惨无人道的监工驱使、折磨，在做苦工的地里，在抽着她们的鞭子下面，作了母亲；一个人在少年时代，就自己读——并且看着他那些还未经人道的姊妹读——那种在别的地方决不会发表的文章，里面描写男男女女逃跑、男男女女缺鼻子少眼睛，只好像是描写农田上的牲畜或者展览会上的动物一样：这样的人，一旦怒气爆发，当然就非变成一个和野兽一样的野人不可，这个难道我们不知道吗？这种人，在自己家里，在怕他如鼠避猫的男女奴隶中间高视阔步的时候，都必得带着粗鞭子，那么，这样的人，去到外面的时候，当然要在身上藏着懦夫的武器，一旦和人争吵起来，当然要用枪打人，用刀扎人，这个难道我们不知道吗？即使我们的理性，对于我们，不能启发到这种程度，还能启发到超过这种程度，即使我们是白痴，睁着大眼硬看不见这种高雅的熏陶会产生什么样的人，但是，既然这种人，连对于和自己身份一样的人，都在立法机关内，在账房里，在市场上，在一切从事和平活动的场所，动起枪来，动起刀来，那他们对待他们有生杀予夺之权的人们（即使这些人是自由的仆役）当然要无法无天，暴虐狠戾，这个难道我们不知道吗？

怎么！难道我们只知道痛骂那些缺乏知识的爱尔兰农民，而说到美国这些主子的时候，却温语微责就完事了吗？难道我们只会对于把牛的后腿筋割断了的人，大叫残酷，大呼可耻，而对于人间的“自由明星”——那些把男人和妇女的耳朵豁了的人——那些在畏痛抽缩的皮肉上刺绣花草当作好玩的人——那全在人脸上用烧红了的烙铁当笔练字的人——那些苦搜诗肠，曲尽诗意，用刃鞭鞭痕作文饰，残肢断体作锦绣，制成号衣，教他们的奴隶活着穿一辈子，死了带

到坟里的人——那些象戏弄、杀害世界救主的兵士那样，毁伤戕贼活人肢体的人——那些拿丝毫无法自卫的人当枪靶的人——难道对于这些人，我们却应该饶过不问吗？难道我们应该听到异教的印第安人互相折磨的故事就呜咽失声，而看到基督徒的残酷，却报之以微笑吗？在这些事态还没消灭以前，难道我们应该眼看着这个威仪俨然的种族，零落殆尽，孑遗仅存，而反倒狂欢喜跃，应该眼看着白人享有他们的广大土地，而反倒扬眉吐气吗？要让我说的话，我宁愿使过去的森林和印第安人的村落恢复旧观，宁愿现在灿星与花条飘扬的地方，有几根凋零的鸟羽在微风中战抖，宁愿在有街道和广场的地方，使印第安人的皮幕重新出现。如果那样，自然要有高傲的战士，高唱死亡之歌，声震林野的了；但是一百个那样的战士英勇高歌，比起一个不幸的奴隶呼疼哀鸣，还是高歌好听得得多。

有一件事（这件事经常在我们面前出现，在这件事方面，我们英国人的国民性都很快地改变了），我们谈起来，最好老老实实地说真话，而不要象阴险的小人那样，绕着圈子，旁敲侧击，往西班牙人或者凶狠的意大利人身上推。那就是：遇到英国人发生冲突而也动起刀来的时候，我们就得说，我们就得承认，英国人所以变得这样，都是共和国的奴隶制度所赐。因为刀是“自由”的武器。“自由”就是用锋利的刀尖和刀刃，在美国砍她的奴隶，扎她的奴隶的。如果一旦奴隶砍不成，扎不得了，那美国的儿女，会把这种武器用在更好的地方的，会用它来对付他们自己的。

〔英〕狄更斯：《游美札记》

……原来我们这条船的三等舱里，装了几乎有一百个客人——他们都是穷人，自成一个团体。他们白天在下层甲板上透空气，作饭，甚而时常吃饭，因此我们有机会看到他们，这样对于他们里面有些人的面目就熟起来了。熟起来以后，我们可就生出了好奇心，很想了解一下他们的身世：原先抱着什么希望来的美国？现在又为什么要重回故国？他们的一般情况如何？我们从管他们的一个木匠那儿，知道了一些关于这几方面的情况，叫人听起来，都往往觉得是顶奇怪的。他们里面，有的人在美国只待了三天，有的只待了三个月，又有的出国的时候坐的船，就是现在回国的时候坐的这一条。有的把衣服卖了，凑办路费，弄得几乎衣不蔽体，又有的就没有吃的东西，靠大家乐善好施，舍给他们。其中有一个——他的情况是在旅程快完的时候才发现的，以前没人知道，因为他极端保守秘密，不求别人可怜他——什么吃的都没有，完全靠洗盘子的时候，捡后舱的客人吃剩下的肉骨头、油渣子过活。

装载、运送这班不幸者的整个制度，都需要彻底加以改善。如果有任何人应该得到政府的保护和援助，那就是这一班仅仅为求一饱而远远流浪异国的

人。船长和船上的职员，对于这些可怜虫，可以说是尽了怜恤、仁爱之能事，给了他们帮助，但是他们还需要比这个更大得多的帮助。至少在英国一方面，应该有法律规定，一定不许把这种人一下过多地挤到船上，一定要给他们预备象样子的寄身之地，不要逼着他们胡搞乱来，伤风败俗。同时，为普通的人道起见，应该有法律规定，这班人上船之先，一定要有法定人员，检查他们的食粮，看是否至少勉强够一路用的，如果不够，就不许他们上船，此外还应该规定，一定要给他们备有医务人员，或者要求有关方面，给他们备有医务人员。现在这种船上，虽然路上大人得病，小儿死亡，是最常见的事，却根本没有这种安排。最重要的是：移民包办商人，把整个下舱，连“杆”在内，包了下来，用尽了方法，拚命地拉穷人，越多越好，把他们都一齐逗到船上，绝对不管舱里容得下容不下，绝对不管床位够不够，绝对不管男女是否混杂，绝对不管任何情况，只要他们能马上赚钱就成，对于这种制度，无论是什么样的政府，君主也好，民主也好，都应该出头干涉，加以制止。但是连这种情况，也还不是这种恶劣的制度里顶坏的一方面。还有更坏的是：这种移民包办商人，用了一些专设圈套、使人人彀的承揽人，他们招揽一个乘客，就可以取得一份扣用，所以他们经常在生活贫苦，人心不安的地区旅行，对那些轻易信人的人们，花言巧语，引诱欺骗，把移到外国说得天花乱坠，其实完全不能兑现，因而使那些人陷于更大的苦恼之中。

〔英〕狄更斯：《游美札记》

在郊区有一个大监狱，叫作东反省院，管理的办法是该州特有的。那儿所采用的制度是生硬、严厉、使人绝望的单人囚禁法。我认为，这种制度，在效果方面，是残酷的，是不应当的。

它的用意，我深深地相信，自然是仁爱的，慈悲的，与人为善的；不过我却认为，那些发明这种监狱纪律的人，和那些好心眼儿而把这种纪律付之实行的人，都不知道他们是在那儿作了些什么。我相信，很少有人能估计到，这种可怕的惩罚办法，连续几年之久，对于一个人痛苦有多大，折磨有多厉害。据我自己的猜想，再根据我在囚徒脸上看到的表情，和我确实所知他们内心的感觉，我推理了一下，于是我加倍地深深相信，这种惩罚里那种使人难忍的深度，除了受罪的人自己，任何别人都衡量不出来，同时这种惩罚，任何人也没有权力加到他同类的人身上。我认为，这种日日夜夜，慢慢地对于神秘的脑府妄加干涉，比起对于娇嫩的肉体妄加折磨，还要更坏，坏到不可以道里计的程度。因为这种惩罚可怕的影响和迹象，不象身上的疤痕那样容易有眼都能看见，有手都能摸到——因为这种惩罚的伤痕不是在表面上能看见的，它所引起的痛苦呼声也不是很容易地就能听见的，——因为它是这样，所以我更特别反对这种办

法：我把它看作是一种隐蔽的惩罚，人们对于它的厉害性还在梦中，还没有察觉，所以还没有人挺身而出，来阻止它。我有一个时期，曾犹豫过，曾自己问自己，如果我有权力决定可否，那我是不是可以允许这种办法用在监禁期很短的犯人身上呢？不过我现在却庄严地宣布，如果我知道，有一个和我一样的人，在他那个寂静的囚室里，受这种无以名之的惩罚，不管受的时间是短是长，而我就是使他受这样惩罚的人，那你不管给我什么奖励，什么荣誉，我也都不能作一个快乐的人，白天在光天化日之下活动；也不能作一个快乐的人，晚上在床上宁静地躺着。

.....

我坚信不移，这种惩罚，除了给人精神上的痛苦以外——这种痛苦的剧烈和可怕，一切想象，都远不及事实——它还把人的心灵折磨成一种病态，使一个人不能再在人类社会走崎岖的道路、作繁杂的工作。我这牢固不变的看法是：受过这样惩罚的人，再回到社会的时候，在精神上一定是疮痍遍体，疾痛满身。据记载所述，曾有过不少的人，或者由于自己情愿而过绝对孤独的生活，或因受了处分而过绝对孤独的生活；但是在这些人里，我不记得有任何一个，甚至于即便在智力强大而壮盛的圣贤中间，我都不记得有任何一个，能不受这种生活的影响，而免于思路混乱不清，或者抑郁地见神见鬼。有何等怪异的幽灵，都是生于忧闷和疑虑。长于孤独和寂寞，在世上昂首阔步，使宇宙为之丑恶，使天地因之变色啊！

在囚徒中间，自杀是很少见的——实在说起来，几乎是没见过的。但是决不能由于有这种情况，就说这种制度好，虽然也常有人那样说。凡是研究过病态心理的人，都十分了解，一种极度的沮丧和绝望，把人的性格完全改变了，都使他失去了一切的适应力和自制力了，却可以一方面在一个人身上起着作用，而另一方面又使他在毁灭自己的边缘上，悬崖勒马。这本来是一种普通的情形。

我确实相信，这种制度，使人的感官失灵，慢慢地使人的生理机能受到损害。我对那几位那天陪我在费城监狱的人说，长久关在监狱的人都是聋子。他们本来是经常看到这些囚徒的，听我这样一说，大为诧异；他们认为，我这种想法，没有根据，纯属想象。但是他们头一个找来证明我这话对不对的囚徒（这是他们自己选的）就证实了我的想法正确（我这种想法，那个囚徒当然不知道），因为那个囚徒说（说的時候，他的样子很老实，决不会是撒谎），一点不错他的耳朵越来越不灵了，至于怎么会那样，他不明白。

这种惩罚办法，实在特别地不恰当，因为受这种惩罚的人越坏，这种惩罚的效果越小，这是不容置疑的。如果说这种制度，比那种允许囚徒在一块儿工作而却不允许他们交谈的制度，更优越，更有效果，我一点也不相信。所有我听到那些用这种办法改造好了

的例子，本来用静默的办法，也同样可以——我也认为能够——得到改造。至于象那个黑人盗犯和那个英国窃犯一类的人，即便心肠最热的人也认为他们没有改造过来的希望。

反对这种制度的人说，从来就没有过健全或者良好的东西是在这种违反人性的孤寂环境中生长起来的，连一条狗或者任何其他更通灵性的动物，在这种孤寂的影响下，都要由于愁闷而消瘦，而消沉，而死亡；我觉得不用别的，就是这种提法，就足以把这种制度驳倒。但是，除此而外，如果我们记得，这种制度如何残酷，如何严厉，一种孤寂的生活，如何要永远产生一种使人反对的情况，特别而殊异，最足以令人感伤，同时，如果我们再能想到，在现在的情况下，并不是别的制度都是坏的，都是考虑不周的，我们选择的时候，这种制度还是算是较好的，而是另有一种制度，已经取得了良好的结果，而且在整个的计划和实践方面都很优越，我们选择的时候，有更好的制度可供采用——我们如果能把这种情形都记在心里，那么，我们就可以看出来，我们有极充分的理由主张把这种用起来极难生效，而实际上毫无疑问是千疮百孔的惩罚制度取消。

（英）狄更斯：《游美札记》

美国是一个新兴起而人口不过多的国家，所以在她的监狱里，她都有一种方便，那就是，她能给她的囚人找到又有用处、又有利益的工作；而在我们英国呢，连从来没犯过罪的老实人都往往找不到工作，我们反对囚人工作的偏见，自然要强烈，自然要几乎不可克服了。即便在美国，把囚犯劳力和自由劳力放到一起，使它们竞争这个原则，也已经有许多人反对，并且反对的人，还要与日俱增，因为在二者的竞争中，显而易见，自由劳力要吃亏的。

但是就是由于这种原因，我国最好的监狱，刚一看起来，好象比美国最好的监狱管理得更好。因为，囚徒可以不甚作响，甚至于不作一响而踏着脚踏轮；甚至于五百个囚徒可以在一个屋子里摘麻刀而鸦雀无声，同时，这两种劳力，监视起来都可以滴水不漏，无隙可乘，所以即便囚犯中有想对别人说一句话的都绝对不可能。反过来看，织布机、打铁炉、木匠的锤子和石匠的凿子，都是声音嘈杂，震聋发聩的，大有利于交谈的机会——尽管这种机会时间短促，行动匆遽，但是机会终归是机会——而这些工作本身，既然要工人在一起做，往往还要工人肩并肩地做，而他们中间又没有任何栅栏稿子，把他们互相隔开，这种情形自然随时可以给囚人通话的机会。同时，如果一个参观者，看到一群人，在那儿只做他在户外熟睹惯见的平常劳动，又看到同样的人，在同一地方，穿着同样的衣服，却作的是到处都认为是身犯重罪的囚徒在狱里所作的卑贱劳动，如果在这种情况下，他想要使头一种光景在他心里引起的印象，抵得过后一种

光景所引起的一半那样强烈，那他不经一番思维和推理，就不容易办到。我到了美国州立监狱或者改过所里的时候，刚一起始，我很难使自己相信，我真正在狱里，真正来到一个卑鄙下贱、受苦难、受惩罚的地方。因此一直到现在，我还是怀疑，那种以慈爱仁恕自夸，说监狱不象监狱那种说法，是否是根据处理这件事的明智办法和合理想法而来的。

我希望，关于这一点，不要有人误解我，因为我对这一点，感到强烈而深厚的兴趣。我不喜欢那种病态的感情，把著名的罪犯所说的每一句欺心骗人的假话，或者每一次痛苦流涕的悔恨，都作为新闻报道的资料，作为大家同情的对象；我也同样不喜欢熙治盛世那种熙治盛事，把英国弄得一直到乔治第三那样近的时候，在刑法法典和监狱条例方面，还是世界上最嗜杀成性、最野蛮残酷的国家之一。如果我认为对于新兴的一代有好处的话，我能够很高兴同意把高尚文雅的那些路劫匪徒的尸骨（他们越文雅，我越高兴）从坟里刨出来，把它们一块一块地挂在我们认为轩敞的指路牌上、栅栏门上、或者绞人架上，高悬示众；我由理性上，深深地相信，这些人都是毫无价值、荒淫无度的恶徒；我同样深信，当时的法律和监狱，使他们对于罪恶的行径习以为常，他们那种令人惊奇的逃脱，都是狱吏的成绩，因为那些狱吏本人，在那种所谓熙治的盛世，本来也都是杀人放火的匪徒，自始至终，都和狱里的匪徒你兄我弟，酒肉征逐。同时，我知道，象所有的人知道的或者应该知道的那样，监狱纪律这个问题，对于任何社会都是非常重要的；美国这一方面所作的彻底改革和给别的国家树立的榜样，表示她有极大的智慧，极大的慈爱和高远的政策。我把美国的制度和英国模仿美国制度相比的时候，我只想表示出来，我们的制度，固然有它的缺点，但是也有它的优点。

（英）狄更斯：《游美札记》

更重要的是：我真诚地相信，这个马萨诸塞首城里的公共机关和慈善机关十分完备，细致体贴，几乎尽了人类的智慧、慈悲和人道所能作到的一切。他们对贫苦失所、穷独无告的人谋求幸福的慈心，在我参观这些机关的时候，使我受的感动之深，是我一生中所没有过的。

在美国，所有这一类机关，都是受州政府的支持，或者受州政府的帮助的，这是美国这种机关里一种了不起使人愉快的一个方面。即使有些机关，不需要州政府的帮助，它们也都和政府合作，而显然是属于人民的。我总觉得，一个公家慈善机关比一个私人慈善机关，总要好到不可同日而语的程度，不管私人慈善机关的基金有多雄厚；因为从原则方面看，从鼓励或打击人民的勤俭方面看，都是公优于私。在我们自己国里，一直到最近几年，政府对于广大群众的疾苦，不表现特别关怀的态度，对于广大群众的生活，

也不承认有改善的可能，这成了一般风气，所以私人慈善机关就史无前例地纷纷兴起，给贫穷和苦难的人们，作了无量的功德。但是既然政府在这些慈善机关里，既无行动，又无作用，因此人民对这些机关所生出的感激、爱戴，政府自然无权分受；同时，政府所给人民的容身之处和救济之助，既然只限于贫民院和监狱，所以贫民也就把政府看作是一个严厉的主人，勇于矫正人民的错误，惩罚人民的罪恶，而不是慈爱的保护人，在人民需要帮助的时候，给人民仁慈，对人民关怀：这种看法本来是很自然的。

（英）狄更斯：《游美札记》

英国的私人慈善机关，正强有力地说明了“恶之中有善生焉”这句格言。在博士公堂遗产法厅所保存的记录里，可以找到无数的事例，证明这句格言。有些非常有钱的绅士或者女士，受了穷亲戚的包围，据最低的估计，每一个星期要写一次遗嘱。这位绅士或者女士，即使在他们最健壮的时候，脾气都不见得好，到了现在，从头到脚，无一处不痠痛，从早到晚，无一时不闹脾气，喜怒无常，爱憎无端，烦躁不时，疑虑不定。最后，取消旧遗嘱，重写新遗嘱，就成了这种人生活中唯一的工作了。他或者她的亲戚和朋友（这些人中间，有的就是为了继承这种遗产的一份而生活、而长大了的，因为这样，他们从在摇篮中的时候起，就根本不能作任何有用的工作）有时出乎意料，让人一古脑儿取消了继承资格，有时又让人恢复了继承资格，又有时又让人取消，这样取消了又恢复，恢复了又取消，把一家亲友，连最疏远的包括在内，都闹得经常在象害热病的痛苦中。到了最后，到底有一天，眼看这位老女士或者老绅士活不久了；这种情形越明显，这位老绅士或者老女士就越清楚地看出来，每个人都在那儿算计他或者她这个可怜就要死了的人。于是这位老女士或者老绅士写了最后的遗嘱（这一次却断然决然毫无疑问是最后遗嘱了），写好了把它藏在一个瓷茶壶里，第二天就死去了。他或她死了以后才发现，他或她的全部动产和不动产，都捐给半打慈善机关了。这样一来，现在死去的这位立遗嘱的人，完全出于恶意而作了很大的好事，不管这样作要引起多深的仇恨，多大的苦恼。

（英）狄更斯：《游美札记》

在这个纺织厂中，有成千累万的“人手”；也有整百成千匹的蒸汽马力。机器凭每一磅重的力量能够干多少活儿，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但是所有的“国家债务”计算家都不能告诉我们，在那些面色沉着、工作有规律、一声不响的变成了机器的任何一个奴仆的心灵中，在一刹那有多少善或恶，爱或恨，爱国热忱或不满情绪，善化为恶，或者恶化为善。机器是没有什么神秘的，但就是在这班人中的最卑贱者的心里，也永远有一个深不可测的神秘——假定我们将来把数学

只用到物质的对象上，而用别的方法来统治这班可怕的、难以预测的人们该多么好！

（英）狄更斯：《艰难时世》

前文表过，由于逮不着和他那位技艺娴熟的朋友贝茨哥儿非法侵占布朗劳先生的私有财产，结果引起对奥立弗的一场大叫大嚷的追捕。两个少年也参加了这场追捕，当时指导他们行动的是一种非常值得称道而又合乎时宜的想法，那就是：只顾自己。鉴于国民自主和人身自由是地道的英国人自夸最甚的骄傲，笔者无须提请读者注意，这种行为有助于在一切急公好义的爱国者心目中抬高他们两人的身价。在同样的程度上，他们关心自身安全无虞的这个例子，可为一部小小的法典提供有力的佐证，该法典系某些深明事理的哲学家所厘定，作为自然本性一切行为的主轴。这些哲学家十分聪明地把自然本性的表现归纳成格言和理论，通过对它高度的智慧和悟性作一番悦耳动听的恭维，把涉及良心、崇高的冲动和情操的一切考虑统统排除干净，认为凡此种种一概有损它的尊严，因为举世公认自然本性比诸心灵冲动等等人所难免的瑕疵和弱点不知要高出多少。

（英）狄更斯：《奥立弗·退斯特》

当然，她一生中这些决定性的行为，并不象理想的那么美好。这是年轻而正直的精神在不完美的社会条件下挣扎的结果，它们不是没有缺陷的，在这个社会中，崇高的感情往往会采取错误的外表，伟大的信念也往往带有幻想的面貌。因为没有一个人，他的内心如此强大，以致外界的力量不能对它发生巨大的决定作用。一个新德雷莎不见得有机会改革修院的隐修生活，正如一位新安提戈涅哪怕有满腹的骨肉之情，敢于为了埋葬哥哥，置一切于不顾，恐怕也难以如愿，为什么？因为她们这些壮烈行为所据以存在的社会条件，已一去不复返了。但我们这些区区百姓，正以我们的日常言行，为无数多萝西娅的诞生准备条件，其中有些人可能还得比本书中的多萝西娅，作出悲痛得多的牺牲，也未可知。

她那高尚纯洁的精神不虞后继无人，只是不一定到处都能见到罢了。她的完整性格，正如那条给居鲁士堵决的大河，化成了许多渠道，从此不再在世上享有盛誉了。但是她对她周围人的影响，依然不绝如缕，未可等闲视之，因为世上善的增长，一部分也有赖于那些微不足道的行为，而你我的遭遇之所以不致如此悲惨，一半也得力于那些不求闻达、忠诚地度过一生，然后安息在无人凭吊的坟墓中的人们。

（英）艾略特·G：《米德尔马契》

你祖国的政府！我就是你祖国的政府，我和拉萨罗斯。你以为你跟半打像你这个样儿的外行，跑到那个胡说专家俱乐部里坐成一排，就能够管得了安德谢

夫——拉萨罗斯公司吗？不行的，朋友。怎么对我们有利，你们就得怎么干。战争对我们合适，你们就制造战争；和平对我们合适，你们就维持和平。在商业上，我们决定了什么措施，你们就会发现什么有其必要。我需要什么来保持我的红利的时候，你会发现我所需要的正是国家的需要。别人要是想法儿降低我的红利，你们就调出警察和军队来弹压他们。为了报答你们的盛意，我开的报馆就支援你们，表扬你们，让你们感到自己是伟大的政治家。哼，你祖国的政府！去吧，孩子，拿着你那竞选委员会、社论文章、历史性的政党、伟大的政治家、迫切的政治问题、跟别的一些玩具玩你的去吧。我只要回到我的帐房里去付一笔钱，就可以买到控制一切的权利。

……

你要把六百七十个混蛋撒到大街上去胡闹，三个警察就能把他们全给赶散，可是要让他们挤在威斯敏斯特某一个房子里，给他们举行几个仪式，起上些名字，最后宠得他们有了几分杀人的勇气，这六百七十个混蛋就变成了政府。你那些诚心诚意的老百姓填好了选举票，就自以为是统治了他们的统治者，但是真正能发生作用的不是选票，却是包在里面的枪弹。

（英）肖伯纳：《巴巴拉少校》

在我们所向往的这个社会里，生活中既没有经济上的恐惧，也没有发财的欲望。没有一个人会在精神上受贫穷的威胁，也没有一个人会为了发财致富而去干伤天害理的事情。也没有象今天生活中起着这样重要作用的社会阶级的区别。境况不佳的自由职业者再也不会终日担心自己孩子的社会地位会不会降低，力图上进的工人也不会盼望有朝一日自己也能当上榨取工人血汗的老板。野心勃勃的青年人也不再梦想在同行的破产和工人生活的下降上繁荣自己的业务和发财致富，他们的脑子里将会有另一种梦想，在这样一种社会里，隐藏在人们潜意识中的梦魇大部分将不再存在，另一方面，抱负和好胜心必将采取比商业社会所标榜的更要高尚的形式。所有那些对人类真正有益的活动，不仅对少数得天独厚的人，而且对一切有毅力有才能的人都是敞开着。我们可以相信科学和节省劳动力的发明以及各种技术改进一定远比现在发达，因为这是赢得荣誉的一条光明大道，在希望上进的青年人里荣誉代替了金钱。至于艺术在社会主义社会中能不能繁荣的问题，那要看所实行的是哪一种社会主义。如果国家或其他权力组织（不管叫什么名称）对艺术实行管制，只允许那些它所认可的艺术家进行创作，则其结果艺术事业一定会遭到严重的摧残。如果那时的社会有真正的自由，人们只要牺牲某些生活的舒适就可以从事艺术创作的话，那么，有了这种充满了希望的气氛，加上经济上解除了压力，埋没和糟蹋天才的事一定会大大减少，同时以往在生存斗争中创作欲遭受摧残的程度也会大大减少。

当人们的基本需要得到满足以后,大部分人生活中的快乐便将取决于两个因素,即:劳动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在我们所描述这个社会里,劳动是轻松而自由的,人们十分关心在飞跃发展的集体事业的利益,即便是最小的单位也都带着创造的喜悦来从事劳动。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上也有同样巨大的进步。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唯一有价值的就是建立在相互自由的基础上的那些关系,没有挟制,没有奴役,除了感情以外,没有任何的束缚。如果彼此没有感情就不必象从前那样由于经济和礼教上的原因,勉强维持貌合神离的虚伪关系。商业主义最可怕的莫过于对男女关系的毒化方式。卖淫的罪恶是一般所公认的一种大罪恶,但在我看来更恶劣的是婚姻中也掺杂了经济条件。婚姻往往带有一种卖买的性质,娶妻常常以维持她一定程度的物质享受为条件。男女之间的婚姻往往简直和狎妓一样,所不同的只是没有那么容易逃脱罢了。这些罪恶的整个基础是经济方面的。经济的原因使婚姻变成一种买卖和契约,而把感情置于次要的地位,感情不合甚至不能作为要求离婚的理由。婚姻应当是两性间相互的本能的自由而自发的汇合,充满着幸福,同时也掺杂着某种类似敬畏的感觉。双方应当真诚地相互尊重,绝对不许对自由有丝毫的侵犯,至于违反任何一方意愿的强迫共同生活,更应当看作是不可想象的可怕的事。但是今天办理婚姻案件的律师和教会的牧师对婚姻的看法却不是这样的。教会的牧师认为一切合法的婚姻都是“神圣的”,在这种合法婚姻的制度看来,好象合法丈夫的兽欲和酗酒毒打妻子的行为也是有其神圣性的。同时现在一般男女也不是抱着尊重自由的态度来看待婚姻的:法律使他们可以通过婚姻尽量地发泄干涉欲。在婚姻中,人们牺牲自己的一部分自由就可以得到限制对方自由的快乐。在私有财产的气氛中,婚姻就比在别的情况下更难建立在任何较高的理想上。

一旦我们的天性摆脱了经济奴役这份罪恶遗产的影响,人们对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看法就会转变。丈夫和妻子、父母和子女之间将仅仅由感情联系起来;如果彼此之间的感情不存在了,大家都会同意这种关系没有再继续保持的价值。感情一旦有了自由,人们便不会再把家庭当作发泄或培养其统治欲的场所,其他建设性的欲望就有了更加自由发展的机会。同时,人们也会比现在更加尊敬自己的爱人的格。在目前,许多男人爱他的妻子就和爱一块羊肉一样,当作一种狂吞和摧残的对象。但在含有尊敬的爱里,有一种做奴隶主的人所体会不到的快乐,这种快乐不仅满足了肉体上的需要,也满足了精神上的需要。精神和肉体上的需要同时得到满足,是幸福生活所必不可少的条件,也是使人类产生最好的推动力的生活所必不可少的条件。

在我们向往的那个社会里,生活的乐趣要比在现代日常生活的黯淡的悲剧里所有的为多。许多人往往

才过早期青年时代就因常作一些过早的思虑,而弄得弯腰曲背不再能享受那种无忧无虑的欢乐了,只在适当的时间才循规蹈矩地欢乐一番。“要象小孩子那样天真无邪”这个劝告对许多人在许多事情上倒都是用得着的;但我们另外也有一句格言叫做“及时行乐”,这在我们这个竞争激烈的社会里却是难以遵从的。有些科学家常常直到晚年还保持着儿童的天真。这是因为他们终日埋头在抽象的思想里,使他们超然于世俗之外,同时由于社会尊崇他们的工作,所以尽管他们对世故人情一无所知,还是能让他们在这个世界里活下去。其实,所有的人都应当象这些科学家一样的生活,可是事实上经济斗争使得大多数人不可能过这样的生活。

最后,我们的理想世界对自然灾害能不能有所补救呢?到那时候,疾病是不是会比现在减少些?在劳动量不变的情况下,产量能不能增加?或者还是象马尔萨斯反驳葛德文的乐观主义时所说的那样,有限的生活资料不能满足无限增加的人口的需要?

我认为回答这些问题,最终要看,在解除了经济竞争的刺激的这个社会里,智力达到了什么程度。这就是说人们在这个社会里会不会变得懒散和麻木起来?会不会停止思想?而那些肯用思想的人会不会碰到比现在碰到的更加顽固不化的保守主义?这是最重要的问题。因为人类最后必须依靠科学技术才能战胜自然灾害。

如果我们前面所讨论的都能实现,那么几乎可以肯定地说,在未来社会里,疾病将比现在减少。人们再不会挤在贫民窟里,儿童也将得到远比现在为多的新鲜空气和空旷的场地,劳动时间只以对身体有益为限,劳动将不会再象现在这样过度,也不会这样累人了。

〔英〕罗素:《自由之路》

每一个社会都受着两种相对立的危险的威胁:一方面是由于过分讲纪律与尊敬传统而产生的僵化,另一方面是由于个人主义与个人独立性的增长而使得合作成为不可能,因而造成解体或者是对外来征服者的屈服。一般说来,重要的文明都是从一种严格和迷信的体系出发,逐渐地松弛下来,在一定的阶段就达到了一个天才辉煌的时期;这时,旧传统中的好东西继续保存着,而在其解体之中所包含着的那些坏东西则还没有来得及发展。但是随着坏东西的发展,它就走向无政府主义,从而不可避免地走向一种新的暴政,同时产生出来一种受到新的教条体系所保证的新的综合。自由主义的学说就是想要避免这种无休止的反复的一种企图。自由主义的本质就是企图不根据非理性的教条而获得一种社会秩序,并且除了为保存社会所必须的束缚而外,不再以更多的束缚来保证社会的安定。这种企图是否可以成功,只有未来才能够断定了。

〔英〕罗素:《西方哲学史》